

证券代码：000815

证券简称：美利云

公告编号：2021—016

## 中冶美利云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担保预计情况概述

#### 1、概述

为提高中冶美利云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决策效率，满足公司及子公司宁夏誉成云创数据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誉成云创”)、宁夏中冶美利云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能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增强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计划性和合理性，预计 2021 年度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及子公司为母公司提供担保额度总计不超过 3 亿元。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借款、融资租赁、银行承兑汇票及国内信用证等融资业务。担保种类包括一般保证、连带责任保证、抵押、质押等。

#### 担保额度明细：

| 担保方   | 被担保方 | 担保关系      |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经审计资产负债率 | 2021 年担保额度(亿) | 担保额度占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
|-------|------|-----------|------------------|---------------|----------------|
| 公司    | 誉成云创 | 母公司为子公司担保 | 3.89%            | 1.5           | 6.03%          |
| 誉成云创  | 公司   | 子公司为母公司担保 | 31.33%           | 1             | 7.48%          |
| 新能源公司 | 公司   | 子公司为母公司担保 | 31.33%           | 0.5           | 64.94%         |

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及子公司为母公司提供担保的具体金额在上述额度范围内根据实际情况分配，以上担保额度包括新增担保及原有担保展期或续保。实际担保金额以最终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公司及子公司因业务需要办理上述担保范围内业务，不需要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 2、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 2021 年度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及子公司为母公司提供担保额度总计不超过 3 亿元。

本担保事项尚需提交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适用期限为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至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重新核定申请担保额度之前。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额度范围内签署各项相关法律文件。上述授权有效期为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召开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 二、被担保方的基本情况

### 1、基本情况：

宁夏誉成云创数据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注册资本：123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杨晓刚

住所：中卫市沙坡头区行政中心五楼 568 号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实业投资活动（建筑业，商务服务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投资）及投资项目管理（依法需取得许可和备案的项目除外、不得吸收公众存款、不得非法集资）；物业服务（以企业资质等级许可的业务范围为准）；房屋租赁；企业管理咨询、投资咨询；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增值电信业务；云平台服务；云基础设施服务；云软件服务；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咨询；软件开发；云应用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计算机、软件及通讯设备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2、与公司关系：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其 97.56%的股权。

3、主要财务数据：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誉成云创资产总额 138,982.76 万元，负债总额 5,410.19 万元，净资产 133,572.57 万元，营业收入 12,031.91 万元，净利润 2,580.54 万元。

###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年度担保预计事项涉及的相关担保协议尚未签署，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以有关主体与相关金融机构实际签署的协议约定为准。最终实际担保总额将不超过本次授予的担保额度。

#### 四、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及逾期担保的累计金额

截止公告日，公司为子公司累计提供担保 4,285 万元，子公司为公司累计提供担保 11,036 万元，无其他对外担保，亦无逾期担保。

####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经审议后认为，本次被担保对象是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本次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担保有助于增强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计划性和合理性，提高公司决策效率。担保对象为公司及子公司，风险可控，没有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因此，我们同意本次担保额度预计事项，并同意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中冶美利云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9 日